

证券代码：601113

证券简称：华鼎股份

编号：2016-044

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在遵循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以及保证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5年9月2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3.7 亿元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上述内容详见 2015 年 9 月 25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5-052）。

2016 年 9 月 23 日，公司已将募集资金 3.7 亿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 3.7 亿元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9 月 27 日